**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18年度）

项目名称：税务登记及发票管理

实施单位（公章）：

主管部门（公章）：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税务局

项目负责人（签章）：

填报时间：2018年2月10日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税务局，设20个内设机构、2个派出机构、5个事业单位，级别均为正处级。

**内设机构**：办公室、政策法规处、货物和劳务税处（进出口税收管理处）、企业所得税处、个人所得税处、财产和行为税处、资源和环境税处、社会保险费处、非税收入处、收入规划核算处、纳税服务处、征管和科技发展处、国际税收管理处、税收经济分析处、税收大数据和风险管理局、财务管理处（装备和采购处）、督察内审处、人事处、考核考评处、教育处。

**派出机构**：第一税务分局（大企业税收服务和管理局）、稽查局。

**事业单位**：纳税服务中心（税收宣传中心）、信息中心、机关服务中心、税收科学研究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税务干部学校。

**所属机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税务局直接管理的税务局共28个。分别是：国家税务总局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塔城地区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阿勒泰地区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克拉玛依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昌吉回族自治州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市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吐鲁番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哈密市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阿克苏地区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喀什地区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和田地区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石河子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五家渠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阿拉尔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图木舒克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北屯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铁门关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双河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可克达拉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甘泉堡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昆玉税务局。

**人员情况**：实有编制数17,650人，其中：行政16,616人，事业1,034人。实有人数23,897人，其中：在职16,456人，退休7408人，离休33人。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两费”专项经费是对税务登记证和发票工本费收费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过程中，用于税务登记证和发票负责制印制、运输、发放、保管用其他开支的专项经费。主要是全面加强发票印制、运输、发放、保管等管理，采取简并发票种类、实施集中印制、编制计划等措施，合理确定发票印制计划，确保满足纳税人领用发票的需求，保证发票及时足额供应到位，最大可能方便用票单位和个人使用，利于税务机关实施管理，全面提高资金使用的质量和效率。进一步加强发票的合理损耗、合理库存等管理工作，确保库存既满足日常发票发售周转和纳税人及时足额领取发票，又避免造成浪费；通过加强损耗管理、制定标准减少发票合理损耗及换版浪费。

**基本性质**：为保障良好的经济社会秩序，满足正常的税收征管需要以及纳税人正常生产经营发票使用的需要，申请税务登记证和发票工本费。满足全区税务机关在征税过程中对税票的使用需求。通过税收票证印制发放使用，保证组织收入，有效促进地方税收征管和社会经济活动的正常开展，对加强财务会计管理、税务稽查、维护社会经济秩序等方面发挥重要的作用，保证地方税收收入及时足额入库。

**涉及范围：**国家税务总局根据工作部署，围绕税务登记证和发票工本费项目总体目标，组织做好税务系统发票与税务登记证印制管理工作。完善票证印制、领用、保管等各项工作制度，建立完善的票证管理体系；提高票证的印制质量和安全保障，加强对印制企业的日常管理和定期监督检查，降低票证损耗，合理控制票证印制成本；强化票证印制管理，优化票证合理库存，确保满足纳税人使用需求；充分利用现有资源和技术手段，建立健全票证管理和查询系统，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为纳税人和消费者提供辨别发票真伪的信息查询服务。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2018年财政拨款安排项目资金80万元

**（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上半年，因国地税征管体制改革，原地税部门的票证印制暂停执行。下半年，按照总局要求重新统计发票、税票需用量，安排的项目资金满足了工作要求，为全区系统提供了优质、足量的票证，有效促进了税收征管和社会经济活动的正常开展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及其实施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税务机关是发票的主管机关，负责发票印制、领购等的管理和监督。为保障良好的经济社会秩序，满足正常的税收征管需要以及纳税人正常生产经营发票使用的需要，申请税务登记证和发票工本费。2001年，国家税务总局结合国税系统实际情况，印发了《税务登记证和发票工本费专项经费管理暂行办法》，为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加强税务登记证和发票管理提供了制度依据。

由区局负责“两费”的核算和财务管理，专款专用。区局根据各地州市领用普通发票的数量，计算印制运输等费用。接受同级审计部门监督。两证印制费采取印制配送完成后结算当季费用的方式由中央财政统一支付，企业提供发票、合同等相关材料，由征科处送财务管理处审核后，发总局作为付款凭据。材料一式两份，除复印件发送总局用作付款外，原件留存办公室做入账凭证。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经自治区采购办审批，发布招标公告，采取公开招标方式。**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及其实施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税务机关是发票的主管机关，负责发票印制、领购等的管理和监督。为保障良好的经济社会秩序，满足正常的税收征管需要以及纳税人正常生产经营发票使用的需要，申请税务登记证和发票工本费。2001年，国家税务总局结合国税系统实际情况，印发了《税务登记证和发票工本费专项经费管理暂行办法》。

满足全区税务机关在征税过程中对税票的使用需求。通过税收票证印制发放使用，保证组织收入，有效促进地方税收征管和社会经济活动的正常开展，对加强财务会计管理、税务稽查、维护社会经济秩序等方面发挥重要的作用，保证地方税收收入及时足额入库。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完成数量

2018年度预算为80万元，实际发生80万元，其中发票工本费80万元，税务登记证0万元。

（2）项目完成质量，印制损耗率≤3％

（3）项目实施进度，按时完成进度，执行为100％。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分析，区局与印刷单位签订协议，租用其仓库存放库存发票，并委托其进行保管，避免来回运输造成损耗，并且企业发票库房存储条件相对完善，在发票保存上减少损耗；在印制完成后，由印刷单位使用专业车辆承运，交付各地税务机关，在运输途径上进一步避免损耗。发票非正常损耗率≤3％

（2）社会效益分析，国家税务总局根据工作部署，围绕税务登记证和发票工本费项目总体目标，组织做好税务系统发票与税务登记证印制管理工作。完善票证印制、领用、保管等各项工作制度，建立完善的票证管理体系；提高票证的印制质量和安全保障，加强对印制企业的日常管理和定期监督检查，降低票证损耗，合理控制票证印制成本；强化票证印制管理，优化票证合理库存，确保满足纳税人使用需求；充分利用现有资源和技术手段，建立健全票证管理和查询系统，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为纳税人和消费者提供辨别发票真伪的信息查询服务。

（3）生态效益分析，“两费”不涉及该指标。

（4）可持续影响分析，满足全区税务机关在征税过程中对税票的使用需求。通过税收票证印制发放使用，保证组织收入，有效促进地方税收征管和社会经济活动的正常开展，对加强财务会计管理、税务稽查、维护社会经济秩序等方面发挥重要的作用，保证地方税收收入及时足额入库。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因国地税机构合并，经费保障范围变化，项目经费由中央财政保障。

**（二）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主要经验及做法**：“两费”主要用于全疆税务登记证和普通发票的印制及相关工作。普通发票主要包括各联次的新疆通用平推式机打发票、卷式机打发票、各种金额的通用定额发票等除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外的其他国税普通发票。目前主要由三家印刷厂承印。

普通发票印制按季度收集各地普通发票用量需求，自下而上归集用量计划。一般按照各地报送的用量和区局现有库存，按照发票使用情况预留一定比例库存的原则，编制下一季度全疆普通发票印制计划。印制任务一般按比例分配三个印刷厂承印，并由印刷厂提前配送至地州库房。

“两费”印制费采取印制配送完成后结算当季费用的方式由区局统一支付，企业提供发票、合同等相关材料，由征科处送财务管理处审核后，由自治区财政直接支付，同时报自治区政府采购中心备案。

**存在问题及建议：**发票计划时根据实际需求编制，会因经济情况发生一定变化，当某种发票用量因实际情况减少时，要先消耗预留库存。建议按纳税人需求编制计划进行印制；加印计划提前安排；合理预留库存，保障突发情况。

**（三）其他**

**无**

**六、项目评价工作情况**

评价基础资料主要包括项目立项资料、印制参数、业务需求、合同签订情况、资金支付资料、项目验收资料等。

**七、附表**

**《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2018年度）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税务登记及发票管理 | | | |
| 预算单位 | | | 自治区税务局 | | | |
| 预算 执行 情况 （万元） | 预算数： | | 80 | | 执行数： | 80 |
| 其中：财政拨款 | | 80 | | 其中：财政拨款 | 80 |
| 其他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目标 完成 情况 | 预期目标 | | | | 实际完成目标 | |
| 满足全区税务机关在征税过程中对税票的使用需求。通过税收票证印制发放使用，保证组织收入，有效促进地方税收征管和社会经济活动的正常开展 | | | | 满足全区税务机关在征税过程中对税票的使用需求。通过税收票证印制发放使用，保证组织收入，有效促进地方税收征管和社会经济活动的正常开展 | |
|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印制计划完成率 | | ≥95% | ≥90% |
| 指标2：发票印制数量 | | ≥90亿份 | ≥30亿份 |
| 质量指标 | 指标1： 印制差错率 | | ≤3% | ≤3% |
| 时效指标 | 指标1：及时供应率 | | ≥95% | ≥90% |
| 项目效果指标 | 经济效益 指标 | 指标1：发票非正常损耗率 | | ≤3% | ≤3% |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 指标1：税务机关在征税过程中对税票的使用需求 | | ≥98% | ≥98% |
| 指标2： | |  |  |
| …… | |  |  |
| …… |  | |  |  |
| 满意度 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指标1：纳税人对发票及时供应满意度 | | ≥90% | ≥90% |